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Xigem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Co., Ltd.

希会审字（2013）1721号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资报告”）进行专项审核。

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注册会计师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资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资报告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前次募资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前次募资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四、其他事项

本报告是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相关规定与贵公司提供的前次募集资金相关资料，在审慎调查并实施必要的审核程序基础上所取得的资料作出的职业判断，并不构成我们对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前景及其效益实现的任何保证。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我们同意将本专项报告作为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所必备的文件，随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毅辉

中国西安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 琰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八日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向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568号文），本公司向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投资集团”）发行74,032,901股股份、向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以下简称“鹤壁经投”）发行10,986,352股股份、向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集团”）发行52,315股股份、向新乡市经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乡经投”）发行3,635,771股股份、向新乡市凤泉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泉建投”）2,558,505股股份、向河南省新乡水泥厂（以下简称“新乡水泥厂”）发行1,278,111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依据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希会验字（2009）072号验资报告，截至2009年8月6日止，公司已收到河南投资集团、鹤壁经投、中国建材集团、新乡经投、凤泉建投、新乡水泥厂认缴股款人民币拾亿零陆仟贰佰肆拾万零肆仟陆佰肆拾肆元叁角整（1,062,404,644.30元），其中股本玖仟贰佰伍拾肆万叁仟玖佰伍拾伍元整（92,543,955.0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加强对本公司募集资金行为的管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一直严格按照《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情况

1、2009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

本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号：希会审字(2010)0368 号），经审计的 2009 年度利润实现数与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金额：人民币元

项目	实现数（归属于 母公司）	预测数（归属于 母公司）	差异数（实现数-预测数）
本公司备考合并净利润	113,209,764.52	101,476,431.90	11,733,332.62
省同力净利润	17,124,534.76	12,006,754.17	5,117,780.59
豫鹤同力净利润	23,729,046.33	18,506,595.87	5,222,450.46
平原同力净利润	17,694,285.68	18,447,272.50	-752,986.82
黄河同力净利润	46,718,766.90	43,001,431.38	3,717,335.52

2009 年度，除平原同力实现利润略低于盈利预测外，省同力、豫鹤同力、黄河同力实现的净利润均超过盈利预测。公司实现的净利润达到备考合并盈利预测的 111.56%，超过备考合并盈利预测 11,733,332.62 元。

同时，本报告中前次募集资金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 3 年实现效益的情况

（1）省同力

项目		募集资金完成年度	近三年情况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2012 年度
生产	熟料（万吨）	159.20	159.27	153.89	125.60
	水泥（万吨）	135.22	145.79	132.12	111.80
销售	熟料（万吨）	60.00	48.70	54.51	45.69
	水泥（万吨）	139.00	162.84	149.99	131.03
营业收入（万元）		43,649.65	47,814.49	53,195.45	43,431.49
实现净利（万元）		1,712.45	1,753.25	1,752.27	137.23

（2）豫鹤同力

项目		募集资金完成年度	近三年情况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2012 年度
生产	熟料（万吨）	183.62	193.73	160.24	160.16
	水泥（万吨）	100.79	115.27	105.51	122.94
销售	熟料（万吨）	122.83	136.13	102.89	80.55
	水泥（万吨）	101.03	132.48	105.92	120.61
营业收入（万元）		52,095.04	55,335.33	60829.45	46,941.62
实现净利（万元）		2,372.90	2,619.08	2459.42	257.05

（3）平原同力

项目		募集资金完成年度	近三年情况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2012 年度
生产	熟料（万吨）	183.30	192.71	168.49	173.75
	水泥（万吨）	103.34	105.70	96.35	123.36
销售	熟料（万吨）	107.43	124.06	97.11	80.78
	水泥（万吨）	110.99	126.54	134.69	160.08
营业收入（万元）		42,596.02	51,393.01	59,333.08	55,855.45
实现净利（万元）		1,769.43	206.90	2,173.84	337.98

（4）黄河同力

项目		募集资金完成年度	近三年情况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2012 年度
生产	熟料（万吨）	183.30	197.13	339.19	313.43
	水泥（万吨）	205.37	235.75	389.85	395.12
销售	熟料（万吨）	25.17	15.58	55.80	18.79
	水泥（万吨）	207.96	236.95	382.59	397.00
营业收入（万元）		51,077.41	57,118.01	110,677.65	113,544.80
实现净利（万元）		4,671.88	6,895.26	11,185.19	11,339.98

3、效益贡献与盈利预测实现情况

2009 年度公司实现的净利润达到备考合并盈利预测的 111.56%，超过备考合并盈利预测 11,733,332.62 元，完成了非公开发行时承诺的贡献利润。自 2009 年以来，省同力、豫鹤同力、平原同力、黄河同力经营正常，产销稳定，2012 年由于豫北水泥市场竞争激烈，公司位于豫北地区的三家子公司净利润有较大幅度的下降。

因此，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合法有效的实施了上述非公开发行新股和收购资产事宜，前次募集资金的到位及投向使用情况，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交易情况及中国证监会的批复意见相符。

三、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未变更募投项目。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八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1,062,404,644.3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062,404,644.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09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062,404,644.3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非公开发行股份所购买标的资产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河南投资集团持有的省同力62.02%股权	河南投资集团持有的省同力62.02%股权	206,935,683.92	206,935,683.92	206,935,683.92	206,935,683.92	206,935,683.92	206,935,683.92		2009年7月22日
2	河南投资集团持有的豫鹤同	河南投资集团持有的豫鹤同	169,353,840.00	169,353,840.00	169,353,840.00	169,353,840.00	169,353,840.00	169,353,840.00		2009年7月22日

	力 60% 股权	力 60% 股权								
3	河南投资集团持有的平原同力 67.26% 股权	河南投资集团持有的平原同力 67.26% 股权	176,229,876.54	176,229,876.54	176,229,876.54	176,229,876.54	176,229,876.54	176,229,876.54	176,229,876.54	2009年7月20日
4	河南投资集团持有的黄河同力 73.15% 股权	河南投资集团持有的黄河同力 73.15% 股权	297,378,304.30	297,378,304.30	297,378,304.30	297,378,304.30	297,378,304.30	297,378,304.30	297,378,304.30	2009年8月6日
5	鹤壁经投持有的省同力 37.80% 股权	鹤壁经投持有的省同力 37.80% 股权	126,123,328.80	126,123,328.80	126,123,328.80	126,123,328.80	126,123,328.80	126,123,328.80	126,123,328.80	2009年7月22日
6	中国建材集团持有的	中国建材集团持有的	600,587.28	600,587.28	600,587.28	600,587.28	600,587.28	600,587.28	600,587.28	2009年7月22日

	省同力 0.18% 股权	省同力 0.18% 股权								
7	新乡经 投持有的 平原同力 15.93% 股权	新乡经 投持有的 平原同力 15.93% 股权	41,738,654.97	41,738,654.97	41,738,654.97	41,738,654.97	41,738,654.97	41,738,654.97	41,738,654.97	2009年7 月20日
8	凤泉建 投持有的 平原同力 11.21% 股权	凤泉建 投持有的 平原同力 11.21% 股权	29,371,646.09	29,371,646.09	29,371,646.09	29,371,646.09	29,371,646.09	29,371,646.09	29,371,646.09	2009年7 月20日
9	新乡水 泥厂持 有的平 原同力 5.60% 股权	新乡水 泥厂持 有的平 原同力 5.60% 股权	14,672,722.40	14,672,722.40	14,672,722.40	14,672,722.40	14,672,722.40	14,672,722.40	14,672,722.40	2009年7 月20日
10	合计	合计	1,062,404,644.30	1,062,404,644.30	1,062,404,644.30	1,062,404,644.30	1,062,404,644.30	1,062,404,644.30	1,062,404,644.30	